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职业卫生检测与评价报告网上公开表

项目名称	新思考电机有限公司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报告	项目编号	ZJXH(ZW)-2411060
用人单位名称	新思考电机有限公司	评价类别	定期检测
用人单位地址	浙江省嘉兴市嘉善县惠民街道金嘉大道 58 号 3 幢 1 层	联系人	李俞含
评价单位	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		
项目编制人	沈宇峰	项目审核人	董琦敏
项目负责人	沈宇峰	项目签发人	陈春红
现场调查人员	沈宇峰, 寿昊旻		
调查时间	2024-11-15	用人单位陪同人	李俞含
检查范围	RA 实验室、无尘车间一层、无尘车间二层、空压机房		
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	2-丁氧基乙醇, 2-乙氧基乙醇, 2-甲氧基乙醇, 二氧化锡(按 Sn 计), 二甲苯, 噪声, 异丙醇, 激光辐射, 甲基异丁基甲酮, 甲苯, 苯		
采样、检测人员	寿昊旻, 陆逸舟, 方劼清, 邓天龙, 诸朝阳, 乐祥, 周超, 沈宇峰		
采样、检测时间	2024-11-18 至 2024-11-19	用人单位陪同人	李俞含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结论	《职业卫生名词术语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职业卫生标准 GBZ/T224-2010 对噪声作业的定义为存在有损听力、有害健康或有其他危害的声音，且存在 8h/d 或 40h/w 噪声暴露等效声级≥ 80 dB（A）的作业。据检测结果显示，无尘车间二层振动岗位、插磁石岗位、摆盘岗位、烘干加热岗位、自动切割岗位、部件清洗岗位、RA 实验室跌落试验岗位、无尘车间一层自动切割岗位、烘干加热岗位、摆盘岗位、插磁石岗位、振动岗位的 8h/d 噪声暴露等效声级小于 80 dB（A），因此本次不将以上岗位的噪声识别为职业病危害因素。本次共检测化学有害因素定点 41 个点、个体 0 个，检测结果均符合 GBZ 2.1-2019 及第 1 号修改单的要求；共检测物理因素定点 14 个点、个体 0 个，其中有 1 个点不符合 GBZ 2.2-2007 的标准要求，其余检测点检测结果均符合 GBZ 2.2-2007 的要求。		
报告时间	2024 年 12 月 03 日		
评审专家	无	评审时间	无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附：证明现场调查、现场检测的图像影像。



企业门口留影